

**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**  
**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**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作为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监事，通过对本次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进行审查，对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如下：

监事会会认为：

经审核：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允地反映了截止 2022 年 06 月 30 日公司的实际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合理，不存在通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进行操作利润的情况。

本页以下无正文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》之签字页）

---

董攀

---

陈桂秀

---

任志超

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11 日